

## 教育部體育署 書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  
承辦人：李美雲  
電話：02-87711849  
傳真：02-27514523  
電子信箱：0159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全(一)字第107001725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07年度國民體適能檢測員培訓暨檢定實施計畫(107D012296\_107D2006372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委託中華民國體育學會辦理「107年度國民體適能檢測員培訓暨檢定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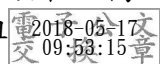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體育學會107年5月15日體學會萍字第107000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透過培育國民體適能檢測員，以協助國民體適能檢測站之檢測事務，使國人瞭解自身體適能狀況，以促進國民體適能發展。
- 三、旨揭檢測員培訓暨檢定採「網路報名」方式，報名申請自即日起至6月8日止。惠請轉知所屬機關（構）、單項委員會、學校及飯店旅館，請單位會員、教練、同仁、學生及教師踴躍報名參與，並於網站刊登報名資訊。
- 四、如有疑問請逕洽中華民國體育學會，劉玉潔小姐，電話：(02) 7734-6876。

正本：國防部、衛生福利部、交通部觀光局、103-105年檢測站設站單位、各直轄市及縣市衛生局、各運動中心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政府體育局處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體育會、軍警大專校院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公私

花府 107/05/17



立大專校院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 
副本：中華民國體育學會、本署全民運動組



裝

訂



線

